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ENVIRONMENTAL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89)

**就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
於2010年10月1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獨立股東已於本公司於2010年10月1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該通函載有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所列的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日期為2010年9月24日就非常重大出售事項及關連交易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獨立股東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協議連同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的普通決議案（載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中）。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人，負責點票事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 普通決議案	贊成及反對決議案的票數及 各自佔總票數的概約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協議連同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	245,814,115 (100%)	0 (0%)	245,814,115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997,861,000股。由於 Charm Hero Investments Limited（該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岳欣禹先生間接全資擁有，岳欣禹先生乃買方及債權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於 76,344,205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鄧翠儀女士（岳欣禹先生的配偶）持有250,000股股份，故彼等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協議連同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持有合共921,266,795股股份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協議連同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的決議案。並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能投票反對會上提呈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德仁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岳欣禹先生、Marcello Appella先生、陳德仁先生、吳卓凡先生及余秀麗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莫仲堃先生及林維強先生；一名替補非執行董事蔡翹先生(林維強先生的替補董事)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勞明智先生、浦炳榮先生、關雄生先生及鄭啟泰先生。